

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增設博士班

李 瞻

壹、前言

民國五十一年七月，「教育與文化」雜誌（教育部發行）總編輯楊予六先生，邀約本人主編「新聞教育專集」，詳細介紹各國新聞教育，分別刊於該刊第二九一期與二九二期。民國五十五年五月，本人完成「世界新聞史」，該書除詳盡敘述世界新聞事業之發展外，並在每個國家之最後一章，介紹新聞教育。

一九五六年，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決議，在法國斯特拉斯堡大學，成立國際高級新聞教育中心（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Advanced Training in Journalism），並自一九五九年發行新聞教育評論季刊（Training of Journalists Quarterly Review），系統介紹各國新聞教育，極具參考價值。

一九七五年，聯合國教科文組織，再出版世界大眾傳播教學與研究（Mass Communication Teaching and Studies at Universities）一書，以調查方法，普遍介紹各國新聞職業訓練、大學新聞課程、與傳播研究之趨勢。

貳、我國新聞教育之回顧

民國七年，北京大學開「新聞學」課程，由「晨報」主筆徐寶璜主講，為我國新聞教育之開始。

民國九年，上海聖約翰大學創立「報學系」，自此以後，新聞教育在我國大學教育中，奠定基礎。隨後成立之新聞科系，計有北京平民大學之報學系（民十二年）、燕京大學新聞系（民十三年）、上海復旦大學新聞系（民十五年）、與南京中央政校馬星野先生創辦之新聞系（民二十三年）等。

抗戰期間，除政校、復旦、與燕京大學之新聞系外，政校並設立新聞專修科（修業兩年）與新聞學院（招收大學畢業生，修業一年），分別負責戰時報業人才與國際宣傳人才之培養。

抗戰勝利後，我國新聞教育，仍以政校、復旦、與燕京三校為主，而新增之科系，計有蘇州國立社會教育學院之新聞系（民三十四年），上海暨南大學之新聞系（民三十五年），廣州國民大學之新聞系（民三十五年），與上海中國新聞專科學校（民三十四年）及上海民治新聞專科學校（民三十四年）等。

民國三十九年政府遷台，自由中國之新聞教育頗為發達。最初成立者，為民國四十年政工幹校之新聞組（自第八期改為新聞系），隨之成立者為國立政治大學之新聞研究所（民四十三年十一月）、政治大學新聞系（民四十四年）、師範大學新聞組（民四十五年）、世界新聞專科學校（民

四十五年秋)、文化大學新聞系(民五十二年)及大眾傳播系(夜間部、民五十二年)、國立藝專廣播電視科(民五十二年)、輔仁大學大眾傳播系(民六十年)、與銘傳商專大眾傳播科(民六十九年)等。目前攻讀新聞與傳播科系之學生，總數超出一萬人，其中世界新專約有學生七千人，為世界最大之新聞教育機構，又自民國七十二年度，淡江大學將成立大眾傳播系，輔仁大學亦增設傳播研究所。

總括上述，我國新聞教育已有六十五年之歷史，而且目前亦逞蓬勃現象。但無可諱言，如與世界先進國家相比，仍有左列缺失：

- (一)專任師資太少，缺乏新聞與傳播理論之系統研究。
- (二)教材貧乏，新聞與傳播學術性之著作不多。
- (三)未能建立完整之新聞教育體系，大部份仍為職業訓練。
- (四)沿襲資本主義新聞學之理論，未能建立符合本國文化價值系統之新聞學。

參、政大新聞研究所之設立

一九〇八年，美國米蘇里大學創立新聞學院，至一九三四年，即有新聞學博士學位之授予。反觀我國，在大陸期間，雖然民國九年即有「報學系」，但始終沒有碩士與博士班之設立。由此證明，我國新聞教育，偏重職業訓練，缺乏新聞與傳播理論之系統研究。

民國四十三年，國立政治大學在台復校，首先成立新聞研究所，延聘曾虛白先生為所長，修

業兩年，授予碩士學位，這是我國新聞教育的一項創新。

新聞研究所之教育目標有三：

(一) 培養新聞理論人才與新聞教育師資。

(二) 培養國際特派員。

(三) 培養新聞事業領導幹部。

在過去廿九年中，新聞研究所授予碩士學位者共計二五一人，茲將就業情形統計如左：

(一) 新聞教育：五十九人；

(二) 新聞事業：九十一人；

(三) 新聞行政：四十五人；

(四) 出國進修：二十一人；

(五) 其他行業：三十五人。

共計：二五一人

在畢業校友中，出國進修已獲博士學位者二十一人，正讀博士學位者九人。在國內外大學服務，現任教授與副教授者三十九人。在新聞事業服務，現任重要日報發行人者二人，電視公司總經理者一人，副社長、總編輯、總主筆、與新聞事業一級主管者二十餘人，國外特派員或駐外代表者十餘人。

在研究方面，除碩士論文外，在國家科學委員會與有關機關之委託下，曾從事選擇性之重點

研究。初期研究方向，著重新聞歷史與新聞媒介對社會之影響，後期則著重調查計量與內容分析研究。

在出版方面，自民國五十五年，爲充實教材，曾出版中國新聞史、世界新聞史、新聞寫作、比較新聞學、比較電視制度、與各國報業自律比較研究等叢書，並自民國五十六年五月，出版「新聞學研究」半年刊，藉以發表學術性之論著（現已印行第三十一集）。

由上所述，可知新聞研究所之教育目標，在曾虛白先生與徐佳士先生之主持下，業已初步達成。

民國六十二年，文化大學哲學研究所增設新聞組，頒授碩士學位，最近改隸政治研究所，特別加強社會科學之知識。

肆、政大新聞研究所增設博士班

近三十年，政大新聞研究所雖有成就，但因未能完成我國新聞教育之體系——增設博士班，所以上述新聞教育之缺失，仍難克服。

民國七十年五月，本人奉命主持新聞所，當時曾向政大歐陽校長提出左列構想：

- (一)發揚政大新聞教育之光榮傳統，增設博士班與傳播學院，完成我國新聞教育之體系；
- (二)增加碩士班之招生名額，區分傳播理論、國際傳播、與新聞實務三組，培養理論與專業人才；

(三)延聘客座教授，增開新的課程，加強外文與外語訓練；

(四)充實「新聞學研究」半年刊，增加篇幅，刊登新聞與傳播學術論文、碩士論文摘要、與世界傳播名著譯介；

(五)邀約同仁與國內外傑出校友，撰寫高級傳播叢書，充實教材與加強新聞與傳播學術研究。以上五項，均獲校長、同仁、與政府有關首長之大力支持。目前除傳播學院尚未成立外，其他各項均已順利實現；尤其去年（七一）十二月，行政院以特案通過本所增設博士班，其在我國新聞教育之歷史上，將是一座新的里程碑。

伍、新聞研究所增設博士班之理由

本所增設博士班，主要在建立我國新聞教育之完整體系，克服新聞教育之缺失，與協助突破我國當前國際政治與國際宣傳之困局，理由如左：

(一)本所為我國有關新聞與傳播學門唯一之研究所；國家欲求學術獨立，每一學門，至少應有一個從事高深學術研究之研究所。

(二)民國四十三年，政治大學在台復校時，本所即已成立，為政大最早之研究所之一，迄今已有近三十年之歷史。目前本所計有專任教授六人（客座一人），副教授五人，講師二人，兼任教授三人，共十六人；其中具有博士學位者七人，碩士學位者七人，學士學位者二人。其他並有設備完善之新聞館一棟，新聞專業圖書館一座，世界著名報刊數十種；基於上述，本所已有能

力從事高深學術之教學研究。

(三) 目前我國新聞與傳播教育之師資，除政大新聞所系外，其他新聞與傳播科系之師資，絕大部份爲兼任，合格師資，急待培養。

(四) 中美斷交後，我國外交處境艱苦；培養高級國際新聞學者，爲突破我國當前外交困局之重要策略之一。其他如團結華僑，促進國際貿易與國際文化交流，均需高級國際新聞人才。

(五) 一九八〇年十一月，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第廿一屆年會，正式通過決議案，要求一六五個會員國，儘速培養高級傳播研究人員，進而建立符合本國政治、經濟、社會與文化制度之國家傳播政策，以期積極發揮傳統媒介之正功能，而消除其反功能。

(六) 目前我國新聞事業之表現，未盡理想，究其原因，爲人才缺乏；故加強培養新聞事業高級領導幹部與實務研究人才，實爲提高我國新聞事業品質之必要措施。

(七) 我國新聞教育師資，新聞事業與新聞行政人員，急需高層次之在職進修；此爲提高新聞教育水準，改善新聞媒介品質，與加強新聞行政效率之最佳途徑。

陸、博士班之研究重點與課程內容

新聞研究所博士班之研究重點，計分左列範疇：

- (一) 高級傳播理論與研究方法；
- (二) 三民主義傳播政策研究；

(三) 國際傳播與國際政治；

(四) 資訊科學；與

(五) 外文與外語訓練。

課程內容如左：

(一) 高級傳播理論：如傳播心理、傳播過程、傳播效果、人際傳播、小團體傳播、組織傳播、文化傳播、政治傳播、新事物傳播、傳播與變遷、傳播與發展、說服學、語意學、民意原理、閱聽人研究、與媒介問題研究等。

(二) 傳播研究方法：如研究發展、訊息設計、評估研究、高等研究方法、高等傳播統計、以及電腦與傳播研究等。

(三) 傳播政策問題：如三民主義傳播哲學、國家傳播政策、比較傳播制度、新聞自由、新聞道德、傳播法律、傳播媒介與政府、傳播媒介與社會，傳播媒介與教育、傳播科技與社會、電子傳播媒介研究、資訊科學、以及第三世界傳播制度等。

(四) 國際傳播問題：如太空傳播、國際傳播、國際廣播、國際宣傳、國際通訊社、第三世界通訊社、國際電訊組織、國際傳播問題、國際政治、國際經濟研究等。

(五) 外語與外文寫作訓練（不計學分）。

柒、博士班之招生名額、報考資格與入學評鑑

新聞研究所博士班，預計本（七二）年六月左右招生，每年招收三至六名。

報考資格：凡有左列資格之一者，得申請爲本研究所博士班研究生（特重中英文基礎）：

（一）凡在國內外大學院（所），修習新聞、傳播、廣播電視、語藝、公共關係或廣告學等相關科系，獲有碩士學位者；

（二）凡在國內外大學院（所），修習哲學、政治、外交、經濟、法律、社會、圖書、資訊、教育、電影、心理、歷史、外文、中文、企管、電腦、三民主義、人類學、或東亞問題等相關學科獲有碩士學位者。

以上述第二款規定資格報考者，須補修本所碩士班新聞或傳播學課程十六至二十學分。詳細辦法另定。

歡迎在國外獲有碩士學位者報考。

入學評鑑應繳之證件，與評審資料各項百分比如左：

（一）申請爲博士班研究生應繳陳之書件：

- (1) 碩士證書；
- (2) 碩士論文及其他著作各五份；
- (3) 修讀碩士學位時期，歷年成績單及學科考試成績單；
- (4) 簡歷、自傳及最近半身脫帽像片；
- (5) 研究計劃五份；

(6) 其他可供評審參考之傑出成就記錄證明。

(二) 評審會評審申請人所提各項資料得分之百分比比例：

- (1) 碩士論文及其他著作（由評審委員評分）占三五%；
- (2) 修讀碩士學位歷年成績（採計原來成績）占一〇%；
- (3) 修讀碩士學位學科考試成績（採計原來成績）占一〇%；
- (4) 研究計劃（由評審委員評分）占一五%；
- (5) 口試（由評審委員評分）占二〇%；
- (6) 中英文測驗占一〇%（設有最低標準）。

捌、博士班之課業要求、學位考試、與學位授予

博士班之修業年限，至少須住校研究兩年，課業要求如左：

(一) 學位課程：博士學位學分至少三十二學分；

(二) 閱讀書籍：不計學分（另定）；

(三) 外語及英文新聞寫作訓練：

- (1) 英文為第一外國文，第一、二學年每學期皆需選讀兩小時，不計學分。
- (2) 選擇英文以外之語文一種為第二外國語，選讀一至二年，不計學分。

(四) 論文寫作：

依據研究生論文研究計劃，由本所洽聘指導教授，指導論文寫作。

學位考試：

(一) 學科考試：研究生在所修完規定學分後，得申請學科考試。

(二) 英文及第二外國語文考試。

(三) 論文考試。

學位授予：論文考試及格後，依法由政治大學授予哲學博士。

博士班研究生之待遇，除教育部設立之獎學金或助學金外，亦可洽領一般獎學金。

玖、結 論

我國新聞教育，雖然已有六十多年之歷史，但大部份似乎仍停留在職業訓練之階段。本年度政大新聞研究所增設博士班，是我國新聞教育之一項突破，也是我國新聞教育體系之完成，具有重大意義。

博士班設立之主要目標，在培養高級傳播理論、新聞行政、與新聞實務研究人才，以及具有豐富知識與獨當一面之國際新聞學者，藉以分別負責建立我國本位之新聞與傳播理論體系，研訂三民主義新聞政策，提高我國新聞事業品質，協助拓展外交，團結僑胞，促進國際文化交流，進而塑造國家之新形象。

博士班之研究重點與課程內容，需要集思廣益，不斷研究充實改進，以期創造東方高級新聞教育的新風格。

但新聞所博士班之成敗，主要決定於師資、設備、與研究生之素質。目前新聞所師資優異，設備充實，故盼對新聞傳播學術具有偉大抱負之傑出青年，並對中英文具有深厚基礎者，踴躍報考，共同開拓我國新聞與傳播學術之新境界。

工作伊始，深覺任重道遠，如蒙學者先進，不吝指導、支持，無任企盼！